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Sub.2/1996/L.51
26 August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14

对土著人民的歧视

阿方索先生、马丁内斯先生、博叙伊先生、布特克维奇先生、
菲克斯先生、吉塞先生、伊巴拉先生、哈利勒先生、库法女士、
姆博努女士、瓦尔扎齐女士、伊默尔先生、横田先生和钟先生：
决议草案

1996/... 保护土著人民的遗产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忆及其1991年8月29日第1991/32号决议，其中它决定委托埃丽卡-伊雷娜·泽斯女士作为特别报告员，编写一份关于国际社会为加强对土著人民文化财产的尊重应采取的措施的研究报告，

又忆及其1993年8月23日第1993/44号决议，其中它对特别报告员埃丽卡-伊雷娜·泽斯女士编写的关于保护土著人民的文化和知识财产的全面研究报告(E/CN.4/Sub.2/1993/28)深表赞赏，并请她扩大研究，以便拟订关于保护土著人民遗产的原则和准则草案，

还忆及其1995年8月25日第1995/40号决议,其中它对特别报告员编写的关于保护土著人民遗产的卓越报告(E/CN.4/Sub.2/1995/26)及其所附的原则和准则草案深表赞赏,并请她编写一份补充报告,其中包括一个关于在其他论坛开展有关活动的章节,并将其提交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1992年3月3日第1992/114号决定和1995年3月4日第1994/105号决定以及人权委员会1996年4月26日第1996/63号决议,

还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2年7月20日第1992/256号决定、1994年7月25日第1994/274号决定和1995年7月25日第1995/297号决定,

认为多数政府承认按照《生物多样性公约》第8(j)条所规定有必要尊重、保存和维护体现与保存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传统方式的土著和当地社区的知识、创新和习俗,

承认大会1995年12月21日第50/157号决议中宣布的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的一项目标是促进和保护土著人民的权利和增强他们的选择能力,使他们能够保留自己的文化特性,同时可以参与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同时要充分尊重他们的文化价值、语言、传统和社会组织方式,

还承认土著人民代表在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会议上反复表达的这一方面国际标准和合作的迫切性,

审议了特别报告员提交的补充报告(E/CN.4/Sub.2/1992/22),

认为特别报告员最后报告(E/CN.4/Sub.2/1995/26)所附的关于保护土著人民遗产的原则和准则是符合人权、环境和贸易领域的现有标准的,

铭记大会1995年12月21日第50/157号决议中的建议,即秘书长应审查联合国内有关土著人民的现有机制、程序和方案,并向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1. 赞扬特别报告员埃丽卡-伊雷娜·泽斯女士编写的补充报告(E/CN.4/Sub.2/1996/22)所载的进一步资料、阐述和建议;

2. 满意地注意到特别报告员从各国政府、专门机构和政府间组织收到了详细评论;

3. 决定向人权委员会转交特别报告员的最后报告(E/CN.4/Sub.2/1995/26)所附的原则和准则以及关于通过这些原则和准则的建议;

4. 欢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决定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合作组织一次关于民间创作的保存和法律保护的国际座谈会,并授权特别报告员参加这次座谈会;

5. 还欢迎《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国高度重视对土著人民传统知识的保护以及公约执行秘书正在展开的技术工作;

6. 承认协调在知识产权领域,包括土著人民对于传统知识的权利,展开订立标准主动行动的各联合国论坛和政府间组织所作努力的重要性;

7. 请秘书长尽早举行一次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以及特别报告员的技术会议,审议改进这一方面的协调和合作,并将这次会议的报告转交小组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

8. 核准特别报告员关于应委托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的一位成员与联合国系统中参与土著人民遗产活动的所有组织交流资料的建议,以便推动合作与协调并促进土著人民最大限度地参与这些努力;

9. 建议人权委员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 人权委员会,注意到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1996年...第1996/...决议,并审议了特别报告员埃丽卡-伊雷娜·泽斯女士提交的关于保护土著人民遗产的补充报告(E/CN.4/Sub.2/1996/22)中所载的建议,建议委托埃丽卡-伊雷娜·泽斯女士与联合国系统中参与土著人民遗产活动的所有组织交流资料,以便推动合作与协调和促进土著人民充分参与这些努力。委员会请秘书长尽早举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以及特别报告员的技术会议,审议改进这一方面的协调和合作问题,并将这次会议的报告转交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委员会还请秘书长向小组委员会特别报告员提供其完成工作所必需的一切协助。”

XX XX XX XX XX